



依法打击作弊行为 营造公正考试环境

考试制度是国家选拔和职业准入的重要方式,关乎人才培养、社会公平和国家发展。考试作弊行为破坏考试秩序和人才选拔制度,妨碍公平竞争,破坏社会诚信,败坏社会风气,具有较严重的社会危害性。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遴选发布近年来生效的依法惩治组织作弊等犯罪典型案例,记者对相关案例进行梳理,通过以案释法,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维护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考试环境。

监考人员窃题传信 情节严重从重处罚

陈某系湖北省监利市某中学教师、2020年高考的监考人员。2020年初,陈某先后邀约谢某、李某军和熊某(另案处理)共谋组织高考作弊,谢某联系在读大学生李某、李某雨、刘某(均另案处理)为作弊传递消息、试题答案等。经与多名考生家长联系,共收取338万元。

考试前夕,李某军持陈某交给其准考证、监考证到复印店制作假准考证、假监考证。随后,陈某与李某强(另案处理)协商,李某强承诺给李某强的儿子提供高考试题答案,李某强利用考场广播员的身份驾车将李某、李某雨、刘某带进考场。

考试当天,李某假冒监考工作人员被发现并移送公安机关,陈某等人立即实施第二套方案;由李某负责拍摄试卷,谢某、李某雨、刘某在酒店答题,由谢某将答案传递给事前躲藏在考场内的熊某,并让熊某给监考老师送红包。14时许,李某在监利市某中学以监考员身份将试卷带到理科考场,通过微信发送给谢某等人,谢某等人在酒店房间答题时被公安机关当场抓获,李某、李某军自动投案。

监利市人民法院经审理,以组织考试作弊罪、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被告人谢某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万元;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被告人李某军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

组建作弊产业链条 各个环节均受严惩

宋某文系重庆某教育信息咨询服务公司法定代表人。2022年8月左右,宋某文与赖某林、魏某等人共谋在2023年研究生招生考试中组织作弊。其中,赖某林、魏某负责招收作弊考生;王某甲负责设计用于作弊的后台软件,改进信号发射器、接收器等;王某乙负责接收考生资料,为作弊考生缴纳当地社保、制作虚假居住证等,帮助非重庆籍考生在重庆报名。

根据宋某文的安排,赖某林等人通知作弊考生提前到达重庆市,将作弊设备交给考生并传授使用方法。随后,赖某林与韩某法在重庆市某中学、某师范学院考场附近架设并调试无线发射设备。考试当天,徐某洋以考生身份进入考场,拍摄试题后发送给宋某文。黄某铭安排熊某攀、翟某宇(均另案处理)在四川省成都市根据宋某文发送的管理类数学试题做出答案,宋某文与王某乙整理答案后将答案发送给作弊考生。宋某文团伙在组织考试作弊期间,直接或通过中介人员收取作弊考生费用97万余元。案发当天,公安机关查获作弊工具350余套,查获作弊考生24人。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被告人宋某文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万元;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赖某林等10名被告人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至一年不等,并处罚金人民币3万元至1万元不等,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

一审宣判后,被告人徐某洋、王某甲提起上诉。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被告人宋某文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万元;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赖某林等10名被告人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至一年不等,并处罚金人民币3万元至1万元不等,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

一审宣判后,被告人徐某洋、王某甲提起上诉。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层层转卖试题答案 厘清事实定罪量刑

2021年5月28日,周某光作为当年全国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陕西省西安市某考点负责人,与党某江共谋组织作弊。周某光在考前通过关闭保密室监控、手机拍照的方式将考试试题盗出,以45万元出售给党某江,党某江以100万元出售给湖北某培训机构的方某。方某雇用张某、田某桥等9人组织多名考生作弊。其中,有的负责作为“枪手”答题,有的负责录入、编辑、打印考试试题、答案,有的组织考生到酒店记背答案,将试题、答案投递到考生集中的酒店房间。

此外,张某敏与方某联系购买试题及答案,并交付6万元定金。后张某敏、谢某洋、吕某三人分别向20名考生出售、提供试题答案,部分考生又将试题、答案层层出售,提供给他人,甚至发送至有1700余名成员的QQ群。方某还将答案发送给党某江,党某江又以12万元的价格出售给郭某阳,郭某阳随后将答案提供给其他3人用于考试作弊。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以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非法出售试题罪判处被告人周某光有期徒刑五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0万元;以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非法出售试题罪、答案罪及其判决宣告以前犯的组织考试作弊罪尚未执行的刑罚数罪并罚,判处被告人党某江有期徒刑六年,并处罚金人民币55万元。根据其23名被告人的犯罪事实、自首、认罪认罚等不同情节,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至一年十



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至5万元,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

大肆招揽替考人员 获利千万判刑罚金

2014年至2020年,张某某、陆某某、李某共谋组织考试作弊,以自身及蒋某、董某圆等数十名高学历人员为“枪手”组建替考“人才库”。通过张某某等人在互联网投放广告等方式招揽参加国家考试的冯某伟、王某等数十名考生,提供线上报名指导、制作虚假证件、线下替考等服务。张某某等人安排技术人员通过计算机合成兼具考生和“枪手”面部特征的照片,用于线上报考和提供给黄某某制作虚假身份证件,代替考生参加国家公务员考试等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89次,累计收取替考费用逾千万元。百余名考生通过作弊手段成功入职党委、政府、公安、农村基层组织等部门(部分另案处理)。

广东省鹤山市人民法院经审理,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分别判处主犯李某、张某某、陆某某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至五年不等,并处罚金人民币100万元至70万元不等;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对董某圆等13名从犯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至八个月不等,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并处罚金人民币50万元至10万元不等;以代替考试罪对冯某伟等18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四个月至二个月不等,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对各被告人追缴相应违法所得。

一审宣判后,部分被告人提起上诉。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经营驾校暗箱操作 行贿民警数罪并罚

2012年,刘某红经营的驾校成为机动车驾驶人考试考点。2017年1月至2023年1月,刘某红组织刘某文、肇某敏、高某等23人采取修改考试系统后台数据,指使驾校教练员替考、违规给考生佩戴耳机、安装作弊软件、帮助考生远程答题等方式,组织考生在机动车驾驶人考试中作弊。经审计,2020年1月至2023年1月,该驾校非法收入金额共计146672万元。

2020年8月至2023年2月,刘某红为使其驾校考场合同顺利履行和考场学员考试作弊不被监管或被发现后不被追究,向公安民警白某、王某、李某(均另案处理)分别行贿47万元、53万元、90万元。

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以行贿罪、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被告人刘某红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5万元。根据其23名被告人的犯罪事实、自首、认罪认罚等不同情节,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至一年十

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至5万元,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

大肆招揽替考人员 获利千万判刑罚金

2014年至2020年,张某某、陆某某、李某共谋组织考试作弊,以自身及蒋某、董某圆等数十名高学历人员为“枪手”组建替考“人才库”。通过张某某等人在互联网投放广告等方式招揽参加国家考试的冯某伟、王某等数十名考生,提供线上报名指导、制作虚假证件、线下替考等服务。张某某等人安排技术人员通过计算机合成兼具考生和“枪手”面部特征的照片,用于线上报考和提供给黄某某制作虚假身份证件,代替考生参加国家公务员考试等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89次,累计收取替考费用逾千万元。百余名考生通过作弊手段成功入职党委、政府、公安、农村基层组织等部门(部分另案处理)。

广东省鹤山市人民法院经审理,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分别判处主犯李某、张某某、陆某某有期徒刑五年六个月至五年不等,并处罚金人民币100万元至70万元不等;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对董某圆等13名从犯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至八个月不等,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并处罚金人民币50万元至10万元不等;以代替考试罪对冯某伟等18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四个月至二个月不等,对其中部分被告人宣告缓刑,并处罚金人民币2万元。对各被告人追缴相应违法所得。

一审宣判后,部分被告人提起上诉。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经营驾校暗箱操作 行贿民警数罪并罚

2012年,刘某红经营的驾校成为机动车驾驶人考试考点。2017年1月至2023年1月,刘某红组织刘某文、肇某敏、高某等23人采取修改考试系统后台数据,指使驾校教练员替考、违规给考生佩戴耳机、安装作弊软件、帮助考生远程答题等方式,组织考生在机动车驾驶人考试中作弊。经审计,2020年1月至2023年1月,该驾校非法收入金额共计146672万元。

2020年8月至2023年2月,刘某红为使其驾校考场合同顺利履行和考场学员考试作弊不被监管或被发现后不被追究,向公安民警白某、王某、李某(均另案处理)分别行贿47万元、53万元、90万元。

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人民法院经审理,以行贿罪、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被告人刘某红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55万元。根据其23名被告人的犯罪事实、自首、认罪认罚等不同情节,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至一年十

国家禁毒办公布去年以来禁毒工作十大典型案例

在“6·26”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公布2023年以来禁毒工作十大典型案例。

广东、福建联合海警、海关成功侦破“部目标2023-444”号特大海上走私毒品案。在巴士海峡海域成功拦截走私毒品船只“鸿盛顺186号”,缴获可卡因1.32吨,先后抓获王某华等犯罪嫌疑人31名(其中香港籍3名),查封、冻结涉案资金人民币2000余万元。

云南联合广东等地成功侦破“部目标2022-219”号毒品案件。摧毁一个从境外向内地走私贩运毒品的特大团伙网络,抓获犯罪嫌疑人57名,捣毁制毒加工窝点1个,缴获毒品297公斤、易制毒化学品羟亚胺3449公斤、非列管化学品102公斤。

河南商丘成功侦破“部目标2023-255”号毒品案件。全链条摧毁一个“实验室研发、网络营销、订单式生产、虚拟币结算”的特大新型毒品制贩网络,抓获犯罪嫌疑人94名,缴获含氯胺酮、溴胺酮成分的新型毒品537公斤,查封、冻结涉案资金人民币4000余万元。

湖南永州成功破获“部目标2023-101”号毒品案件。彻底打掉以何某山为首的家族式特大贩毒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157名,缴获各类毒品885公斤,依法冻结、扣押毒资210余万元、房产11处、车辆21台。

江苏盐城成功侦破“部目标2023-475”号跨国制毒案。在国内抓获犯罪嫌疑人10名,在老挝万象、波里坎塞抓获犯罪嫌疑人16名,捣毁位于老挝境内的制毒窝点1个,缴获邻国1吨。2023年12月底,老挝将10名主要犯罪嫌疑人移交我方。

四川自贡成功侦破“部目标2023-213”号涉“笑气”案件。在四川、山东、辽宁、安徽、福建、海南、浙江、重庆、河南、河北、黑龙江、湖北等12省市打掉非法经营团伙33个,抓获犯罪嫌疑人481名,捣毁存储仓库23个,缴获“笑气”48吨。

深圳海关缉私局成功侦破“部目标2023-516”号毒品案件。与境外执法部门合作,侦破跨境走私毒品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缴获经境内中转,拟复运出境的冰毒、可卡因等毒品共计138吨。

福建联合山东成功侦破“部目标2023-352”号毒品案件。在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捣毁现代苯丙酮、麻黄碱一体化制毒窝点1个,抓获制毒犯罪嫌疑人18名,缴获麻黄碱成品及半成品3吨、制毒原料14吨及玻璃反应釜等设备一批。

广东、广西联合海警破获“部目标2023-170”号毒品案件。摧毁一个香港籍毒枭幕后指挥、境内外毒贩相互勾结的海上跨国走私毒品犯罪团伙,抓获涉案犯罪嫌疑人17名,缴获冰毒1吨,成功斩断一条从泰国经我国南海至菲律宾的海上毒品运输通道。

河南联合吉林等地成功侦破“部目标2023-517”号毒品案件。成功打掉一个制造、运输、贩卖依托咪唑网络,抓获犯罪嫌疑人45名,查获依托咪唑61.5公斤,捣毁制毒窝点1个,存储窝点1个,查封、冻结涉案财产约5582万元人民币。

(张晨)

以送鸡蛋为由非法获取个人信息



“我看到很多老年人在领鸡蛋,我就过去排队了,有两个人说要用手机下载软件才能领,我就把手机给他们。我也不知道他们具体是怎么操作的,之后给我拿了10枚鸡蛋。现在想想,真是后怕!”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近期在进行反诈宣传时,一位王姓老人说。

近日,经中原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分别判处吴某、史某两人有期徒刑2年,缓刑2年,并处罚金21万元。

据办案检察官介绍,2023年12月,史某、吴某两人待业在家,经他人介绍加入“地推”群。在掌握“地推”流程后,两人自行采购鸡蛋,专门到人流较大的菜市场、超市、药店等地附近摆摊,以免费领鸡蛋的名义吸引老人,然后对前来领鸡蛋的老人说:“需要提供符合要求的登录某些App的手机账号才能领取”。

拿到手机后,史某、吴某会将该手机号码发送至“地推”群中,群里有专人使用老人的手机号码登录App,史某、吴某随后将收到的验证码发至群中,每发送一组手机号码,验证码算成一单。

每完成一单,史某、吴某可非法获利30元左右。“地推”群里的上线会对两人的任务单数进行登记,当日完成结算。2023年12月至2024年2月期间,史某、吴某累计非法获利4万元,两人各分得2万元。

办案检察官提醒,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信息化的发展,个人信息泄露或被滥用的风险不断增加。手机号码及注册的各类平台账号一旦流入网络黑灰产业链条,很有可能会被网络诈骗、赌博等犯罪团伙用于诈骗、非法引流等活动。老年人的防范意识较弱,子女和社区工作人员要多与他们沟通和宣传反诈知识,帮助其增强防骗意识。

(赵红旗)

夏令营岂能成“坑娃营”

暑假让孩子干吗去?以开阔眼界、寓教于乐为目的的夏令营,是许多家长的选择。暑假即将开始,夏令营招生市场变得火热,动辄数千、上万元的研学产品不愁销路,有的甚至“上线即秒光”。但一些夏令营的实际体验与家长的期望相去甚远,有的50多名女生挤在3个宿舍,每天洗澡都要排队一小时以上;有的为压缩成本层层转包,连基本的食品卫生都成问题,孩子在营拉肚子、感染“红眼病”……有人吐槽,这样的夏令营倒不如叫“坑娃营”“下令营”。

据统计显示,全国目前有超过5000家“研学营”“夏令营”相关企业,研学旅行市场总体规模未来将超千亿元。夏令营作为一种特殊的旅游产品,事关青少年的身心健康,必须设立更高的准入标准。相关部门应加强对夏令营机构的资质审核,确保其具备相应的师资力量、场地设施和安全保障能力。此外,还要加大监管力度,畅通

举报渠道,对存在问题的机构严肃处理、公开曝光。同时,建立信息公开平台,方便消费者查询和比较不同机构的服务质量。

家长在为孩子选择暑假游学项目时要擦亮眼睛,对机构资质、师资力量等加强甄别。签订合同前,必须仔细询问有关责任条款,问清食宿安排、保险理赔等情况,增强维权意识,才能少受损失。

(唐琪)



以“全网最低价”误导消费者行不通了

直播带货从业人员不得以介绍健康养生知识等形式变相发布保健品、不得以“全网最低价”等不实表述误导消费者、直播带货平台经营者应当记录保存平台上发布的直播带货信息及历史直播公示信息……

近日,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北京市直播带货合规指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指引》),对直播带货平台管理责任不到位、商业营销行为不规范等问题进行制约和管理。《指引》共4章31条,明确了直播带货平台经营者以及直播带货从业人员的合规要求。

《指引》中提到,直播带货平台经营者应当记录保存平台上发布的直播带货信息及历史直播公示信息,确保信息的完整性、可用性。直播带货平台经营者应当根据商品或服务特性,制定营销信息及历史直播公示信息保存规则,确保保存方式和时限合理。

在直播带货从业人员方面,《指引》明确,直播带货直播间运营者、直播带货人员和直播带货服务机构应当在直播中发布商业广告,应按规定严格审核把关,符合相关要求。

根据《指引》,发布食品、化妆品、生活美容广告,不得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不得使用医疗用语或者易使推销的商品和服务与药品、医疗器械及医疗服务相混淆的用语;不得以介

绍健康、养生知识等形式变相发布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

《指引》要求,不得对0-12个月龄婴幼儿食用的婴儿配方乳品进行广告宣传;发布酒类广告,不得诱导、怂恿饮酒或者宣传无节制饮酒,不得出现饮酒的动作;不得发布面向学龄前儿童、义务教育阶段和普通高中学生的校外培训广告。其他类型教育培训广告,不得对效果作出明示或者暗示的保证性承诺,不得利用教育机构、受益者等名义或者形象做推荐、证明。

《指引》明确,发布金融、类金融、招商投资广告,应当对可能存在的风险和承担责任作合理提示或警示,不得对未来效果、收益等作出保证性承诺;发布房地产广告,房源信息应当真实,不得含有升值或者投资回报的承诺;不得对规划或者建设中的交通、商业、文化教育设施以及其他市政条件作误导性宣传;发布农作物种子、种畜禽、水产苗种和种养殖等广告,不得含有表示功效的断言或者保证,不得对经济效益作保证性承诺,不得利用科研单位、用户等名义或者形象作推荐、证明。

直播带货直播间运营者、直播带货人员和直播带货服务机构开展促销活动时,采用价格比较方式开展促销活动的,应当明确标示或者通过其他

方便消费者认知的方式表明被比较价格和销售价格,被比较价格应当真实准确,不得以“全网最低价”等不实表述误导消费者。

记者了解到,围绕直播带货,国家层面已有相关规定。今年7月1日起将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规定,直播带货必须说清楚“谁在带货”“带谁的货”。

此前,多地出台网络直播电商合规指引,督促和引导直播带各各方参与主体合规经营,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推动行业有序竞争创新发展。比如,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上海市网络直播营销活动合规指引(修订征求意见稿)》,禁止直播从业者与商家签订构成垄断的最低价协议;杭州市司法局发布《直播电商产业合规指引(征求意见稿)》,明确自然人主播应年满16周岁,16周岁以上但不满18周岁的自然人申请成为主播的,应经过监护人同意;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管厅出台《宁夏回族自治区网络社区团购网络直播营销经营行为合规指引(试行)》明确,平台经营者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平台内经营者的商品或服务不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或者有其他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行为,而未采取必要措施给消费者造成损害的,承担连带责任。

(孙满桃)

